

证券代码：603168

证券简称：莎普爱思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9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莎普爱思”）于2017年7月19日接到本公司5%以上股东王泉平先生的通知，为降低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融资风险，王泉平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,800,000股（占莎普爱思总股本248,148,076股的1.13%）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作为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（质押股份850万股，2016年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变为1,190万股）的补充质押，并于2017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，质押期限至2017年8月29日止。

上述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51）。

本公司于2017年6月实施完成2016年度权益分派（每10股转增4股），王泉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由18,000,000股变为25,200,000股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10.16%；其累计质押的股份由16,000,000股变为22,400,000股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9.03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泉平先生共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流通股25,200,000股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248,148,076股的10.16%；本次补充质押完成后，王泉平先生已累计质押股份25,200,000股，占其持有莎普爱思股份总数的100.00%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10.16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20日